

B014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6-029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由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基本信息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注册资本86,746,016.2万元
变更后:注册资本104,045,708.6万元
除上述信息外,其他登记事项不变。
二、备查文件
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512 股票简称:腾达建设 公告编号:临2026-028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中标合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1月至6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新签合同共计8个,均为建筑施工业务合同,具体如下:

项目类别	2026年半年度 中标工程		2025年半年度 中标工程		合同金额 同比增长 (%)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非一般工 业建筑	7	51,880.56	5	102,661.99	-485.4
合同模式 (EPC)	0	-	0	-	/
专业分包	1	1,224.62	0	-	/
合 计	8	53,025.17	5	102,661.99	-485.26

以上数据为阶段性统计数据,包含未单独公布的中标合同。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以上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

特此公告。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0267 证券简称:ST威领 公告编号:2026-069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资产将被司法拍卖暨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案件的基本情况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9日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中披露了江西盈黔朵科技有限公司诉公司子公司江西领能锂电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涉及金额627.9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中的附件《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累计诉讼、仲裁清单》。

二、诉讼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江西省宜春市上高县人民法院通知,江西盈黔朵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子公司江西领能锂电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6〕赣0923执151号】,涉案标的物江西领能锂电业有限公司名下机器设备于2026年7月24日挂拍至海淘司法拍卖网,将于2026年8月9日10时至2026年8月10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上高县人民法院淘宝网拍卖平台挂网进行公开拍卖。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证券代码:002940 证券简称:昂利康 公告编号:2026-062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昂利康”)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签发的洛索洛芬钠凝胶贴膏《药品注册证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药品基本信息	洛索洛芬钠凝胶贴膏
主要成份	洛索洛芬钠
剂型	贴膏剂
注册事项	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	化学药品4类
规格	每贴(14cm×10cm)含膏体10g,含洛索洛芬钠100mg〔含C ₇ H ₇ 17N ₃ O ₄ 〕
受理号	CYH2600120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2602635
药品批准文有效期限	至2031/07/20日
上市许可持有人	名称: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桐庐桐庐镇大溪头1000号

证券代码:600642 股票简称:申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上半年控股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一、公司控股企业发电量情况
据统计,2026年上半年公司控股发电企业完成发电268.48亿千瓦时,同比减少0.4%。其中:
1.煤电完成182.21亿千瓦时,同比增加0.0%,主要是境内用电稳增长。
2.天然气发电完成20.75亿千瓦时,同比减少5.0%,主要是发电用天然气气价减排。
3.风力发电完成32.19亿千瓦时,同比减少2.5%;光伏及分布式发电完成14.21亿千瓦时,同比减少13.8%,主要是发电侧电源增加和风光资源变化综合影响。

2026年上半年,公司控股发电企业上网电量248.15亿千瓦时,上网电价均价0.511元/千瓦时(含税),参与市场交易电量248.15亿千瓦时。

电能源类型	企业项目名称	公司控股 比例(%)	装机容量(万 千瓦)	发电量(亿 千瓦时)	上网电量 (亿千瓦时)
煤电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0	2×100	40.35	48.23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公司(共同控股)	40	2×90	40.51	44.22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	63+60	24.51	23.02
	嘉兴南湖区发电有限公司	51	2×66	26.59	24.27
	嘉兴中热电有限公司	100	126	21.24	20.20
	申能吴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7.43	2×36	14.62	13.45
	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公司	65	2×403.2×42.3	18.62	18.26
	上海申能崇明发电有限公司	100	2×42.42	4.70	4.62
	上海申能外高桥发电有限公司	51	46.67	6.43	6.20
	上海外高桥南汇发电有限公司	96	21.28	2.7289	2.6338
气电	申能新能源江苏风光发电有限公司	100	9.75	1.0192	0.9007
	上海南汇风光发电有限公司	100	6.75	0.6576	0.5467
	青浦绿米东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5	0.4467	0.4294
	青浦绿米东汇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	5	0.4394	0.4256
	青浦绿米东汇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	5	0.465	0.4692
	青浦绿米东汇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	20	1.511	1.5258
	青浦绿米东汇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	5	0.3993	0.3617
	风电				
	陕西神木锦界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0	0.907	0.8873
	山西岚县凤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0	1.1274	1.0959
风电	河南南汇聚合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9.78	0.7766	0.7656
	河南南汇聚合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5.2	0.7413	0.7012
	河南南汇聚合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15	1.6544	1.6156
	江苏如东海上海风电发电有限公司	100	20	2.149	2.0643
	江苏如东海上海风电发电有限公司	90	15	1.7523	1.689
	河南南汇聚合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5	0.6567	0.6609
	河南南汇聚合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	0.8867	0.8
	风电				
	陕西神木锦界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0	0.907	0.8873
	山西岚县凤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0	1.1274	1.0959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交银施罗德港股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部分销售机构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6年7月2日起增加部分销售机构作为交银施罗德港股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27450;基金简称:交银施罗德消费混合(A)DII);C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27451;基金简称:交银施罗德消费混合(C)DII)的销售机构。

一、业务提示
自2026年7月2日起,投资者可在下述销售机构(具体名单详见“二、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办理开户及交银施罗德港股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认购等业务。
交银施罗德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认购费率及相关业务规则请详见该基金相关销售文件及本公司的相关销售公告。在遵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前提下,销售机构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销售机构及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重要提示:
1.本公司于2026年7月13日发布公告,交银施罗德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自2026年7月27日起至2026年8月14日止通过销售机构公开发售,本公司也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在募集期限内适当延长或缩短基金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投资人欲了解上述基金及上述基金基金份额发售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2026年7月13日在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的交银施罗德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2.上述基金的销售机构为: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及其摘要、托管协议约定刊登在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投资人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申请表和了解基金募集相关事宜。
3.本基金销售渠道为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和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销售机构。
4.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以及开户认购等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向各销售机构咨询。
5.由于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系统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人应参照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二、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csc.com.cn
(2)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3)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网站:www.citicf.com
(4)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96396
网站:www.gzs.com.cn
(5)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站:www.htsc.com.cn
(6)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站:www.guosen.com.cn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

证券代码:600918 证券简称:中泰证券 公告编号:2026-042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成功发行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亿元,票面利率为1.70%,短期融资券期限为184天,兑付日期为2026年7月24日。
2026年7月24日,本公司兑付了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3,025,709,589.04元。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6-77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六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六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工作于2026年7月16日结束。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全部回笼至品种一,品种一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期限216天,票面利率为1.50%。(相关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本期债券定于2026年7月24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品种一债券简称“26申D11”,债券代码为“524896”。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5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7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7月23日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晓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赵晓虎先生、陈凤女士、陈玉立女士、刘江先生作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该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樊勇先生、杨敏先生、何勇先生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该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董事会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6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方式民主选举产生,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赵晓虎先生、陈凤女士、陈玉立女士、刘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樊勇先生、杨敏先生、何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杨敏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且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超过六年。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总数的三分之一。

(二)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上述独立董事换届选举事项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任职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下简称“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和义务。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4日

附件:
第六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晓虎先生,197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97年起就职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历任处长、所长助理、副所长、所长,曾任成都天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电天奥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党委书记。2021年10月起担任成都天奥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晓虎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任党委书记,在中电天奥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党委书记,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赵晓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陈凤女士,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正高级工程师。2000年起就职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历任副处长、处长、副所长。现任中电天奥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正职级),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常务副所长。

陈凤女士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任常务副所长,在中电天奥有限公司任副董事长,在成都天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董事长,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凤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陈玉立女士,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六研究所副总、处长,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三研究所副总,中国科技集团重庆光电信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总会计师,中电天奥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国航天空气动力技术研究院总会计师,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5月起担任成都天奥电子有限公司董事。

刘江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任总会计师,在中电天奥有限公司任总会计师,在中国航天空气动力技术研究院任总会计师,在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任董事,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陈玉立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樊勇先生,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曾担任科技技术一等奖。曾任产部电子第十研究所助理工程师,2011年4月至2016年3月任成都天奥电子有限公司总会计师。1992年起就职于电子科技大学,曾任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成都复变系统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现任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泰格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5月起担任成都天奥电子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敏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何勇先生,197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四川中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四川兴信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运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所长,成都中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3年4月起担任成都天奥电子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晓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何勇先生,197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法律硕士学位,律师。曾任成都电子科技大学机械高等专科学校教师,成都航天恒成部分公司法务,现任四川恒和信律师事务所负责人。2023年4月起担任成都天奥电子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何勇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何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

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于2026年8月11日(星期二)15:00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8月11日(星期二)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8月11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1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1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6年8月6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金牛区成业路66号107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赵晓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陈凤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陈玉立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刘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樊勇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杨敏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何勇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聘任〈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审议聘任申请和聘任及聘任后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1和议案2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3和议案4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7月26日和2026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3.议案1和议案2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股东所持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4.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5.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议案1和议案2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